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8220—2012
代替 GB/T 18220—2000

信息技术 手持式信息处理设备通用规范

Information technology—General specification of hand-held device
for information processing

2012-11-05 发布

2013-0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3
4 要求	3
5 试验方法	10
6 检验规则	19
7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储存	21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故障分类与判据	23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18220—2000《手持式个人信息处理设备通用规范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18220—2000 相比,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在规范性引用文件清单中增加了引用文件(见第 2 章);
- 修改了术语和定义中“手持式信息处理设备”的定义(见 3.1);
- 修改了中文和信息处理的部分内容(见 4.3),增加了少数民族文字信息处理的内容(见 4.3.5);
- 修改了预装软件的内容(见 4.4);
- 增加了音视频性能要求及检查(见 4.7 和 5.8);
- 增加了显示部件要求及检查(见 4.8 和 5.9);
- 增加了电池要求及检查(见 4.10 和 5.11);
- 增加了文档格式要求及检查(见 4.11 和 5.12);
- 增加了节能要求及检查(见 4.12 和 5.13);
- 增加了有害物质限量及检查(见 4.17 和 5.18);
- 修改了产品的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储存的内容(见第 7 章)。

本标准由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8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所、国家中文信息处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、信息处理产品标准符合性检测中心、步步高教育电子产品有限公司、爱国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、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。

本标准起草人:代红、张霄霄、何正安、左家平、黄德利、孙焕英、刘迎建、庞瑶、熊涛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/T 18220—2000。